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9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馮兆滔先生(主席)
林迎青博士(副主席)
潘政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潘海先生
倫培根先生
關堡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管博明先生
梁偉強先生
黃之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管博明先生(主席)
梁偉強先生
黃之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之強先生(主席)
馮兆滔先生
管博明先生
梁偉強先生
潘海先生

法定代表

馮兆滔先生
倫培根先生

公司秘書

董國磊先生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滙漢大廈30樓

電話 2866 3336
傳真 2866 3772
網址 <http://www.asiastandard.com>
電郵 asinfo@asiastandard.com

主要往來銀行

滙豐銀行
恒生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
中國銀行(香港)
東亞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
創興銀行
巴克萊銀行
摩根士丹利銀行
瑞士銀行
瑞士寶盛銀行

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8樓

Appleby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206-19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股份登記及過戶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綜合損益賬			
收入	675	629	+7%
經營溢利	590	753	-2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92	709	-45%
每股盈利－基本(港元)	0.31	0.57	-46%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24,138	22,994	+5%
資產淨值	16,192	15,863	+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5,216	14,918	+2%
負債淨額	6,764	5,465	+24%

營運中酒店物業以估值編列之補充資料(附註)：

經重估資產總值	31,543	30,589	+3%
經重估資產淨值	23,560	23,424	+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0,391	20,228	+1%
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與經重估資產淨值比率	29%	23%	+6%

附註：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酒店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為提供有關本集團酒店物業投資之經濟價值之進一步資料，本集團謹此呈列計入營運中之酒店物業公平市值之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由於香港稅制不包括資本增值稅，故未計入香港物業之相應遞延稅項。

於香港及加拿大經營之四座酒店物業分別由獨立專業估值行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及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重新估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位於上海之英庭名墅

業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收入675,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29,000,000港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9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09,000,000港元)。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較去年中期期間有所減少所致。

物業銷售、發展及租賃

銷售

本集團於上海之50%合營發展項目英庭名墅之第一期預售已於七月開始,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底簽約約人民幣600,000,000元。英庭名墅位於青浦區之傳統高檔及低密度住宅社區,提供逾300間別墅及公寓,總樓面面積約1,080,000平方呎。工程已接近完成,現正申請竣工證及第二期之預售許可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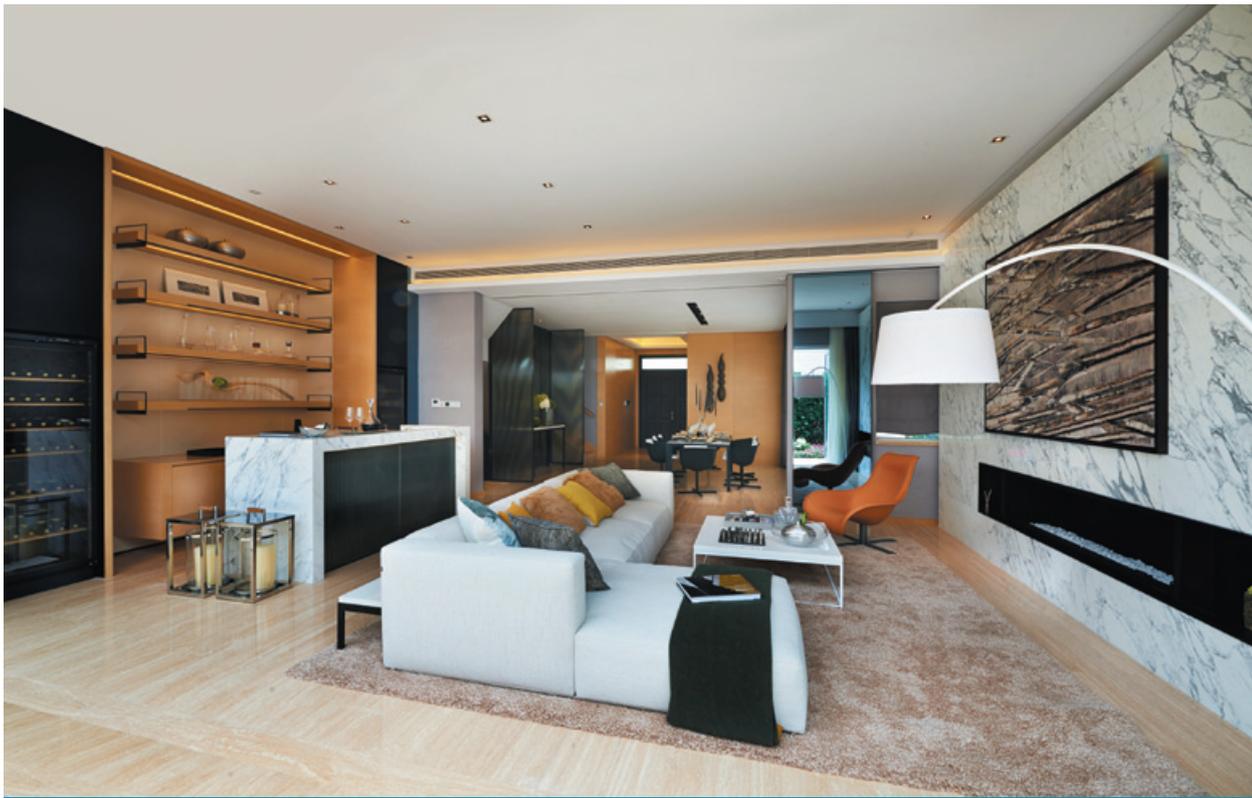
發展

位於香港白建時道之豪華住宅合營重建項目正在進行地基施工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完成。該重建發展項目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竣工後提供69,000平方呎樓面面積。

元朗洪水橋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正在進行換地程序。已獲得城市規劃委員會之發展批文。另一個位於輕鐵藍地站附近之住宅發展項目,亦正在向政府進行換地申請程序。

期內,本集團參與發展位於半山寶珊道之40%合營住宅項目(為另一個高層豪宅重建項目)。原有之樓宇已清拆完成,現時正在進行工地勘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位於上海之英庭名墅

位於通州之50%合營發展項目現正籌備土地拆遷及安置，預期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進行。結構及地基設計已在進行中並待安置完成即進行建築工程。

於澳門，本集團正在等待政府發出石排灣區的總體規劃圖。本集團於石排灣的發展地盤將於即將到來之十二月到期，惟已申請延長租賃。進一步詳情載於有關「持作發展之待售物業」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內。

租賃

本集團位於中環、灣仔及銅鑼灣之433,000平方呎之零售／商業樓宇租賃組合應佔租金收入為8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2,000,000港元），增加22%。增加乃主要由於去年十月收購位於灣仔之一座毗鄰商業大樓所致，而該兩座結構相連之大樓正在進行大型翻新及裝修工程。

集團錄得投資物業重估收益（包括一間聯營公司所擁有之樓宇產生之虧損）75,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45,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位於灣仔之滙漢大廈



銅鑼灣皇悅酒店及毗鄰之新酒店

酒店

期內，過夜訪港旅客較去年中期期間減少6%至約13,000,000人次。港元走強、反水貨客行動及其他旅遊目的地放寬簽證政策均導致有關旅客減少。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止，酒店客房供應增加2%（與二零一四年九月相比較）至約74,000間。

酒店及旅遊分類於本期間收入為26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00,000,000港元）。三間香港酒店於兩個期間之平均入住率均持續超逾95%，平均房價則下跌22%。因此，折舊前分類業績之貢獻由124,000,000港元減少至85,000,000港元。

期內，位於銅鑼灣現有酒店旁之新酒店已完成上蓋建築工程，現已取得入伙紙並正在進行室內裝修。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開業時為其增加94間客房。於本期間內，位於尖沙咀的另一間新酒店之上蓋建築工程已開始施工，待於二零一七年度竣工後將為酒店組合額外增加90間客房。

財務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財務投資約6,86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079,000,000港元），其中2,06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77,000,000港元）乃由上市酒店附屬集團持有。投資組合中之76%由上市債務證券（其中約95%由中國房地產公司發行）及24%由上市股本證券（其中約85%由大型銀行發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組成。其乃以不同貨幣計值，74%為美元、8%為英鎊、8%為人民幣、6%為港元及4%為歐元。

財務投資組合增加主要因新增投資756,000,000港元及按市場估值淨收益30,000,000港元（包括來自債務證券之收益228,000,000港元及來自股本證券之虧損198,000,000港元）所致。中國房地產公司之債務證券受惠於內地之貨幣寬鬆及利率下調，而期間我們的股本證券則隨全球股票市場普遍下調趨勢而下跌。

來自該等投資之利息及股息收入為33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63,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債務證券投資組合規模增大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此等投資其中約9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90,0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信貸融資之抵押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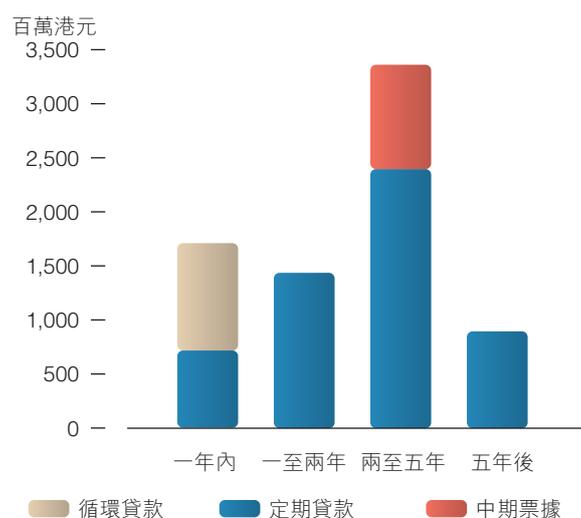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除上市酒店附屬集團為獨立管理外，本集團融資及庫務活動在企業中央層面管理及監控。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未提取銀行融資超逾40億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241億港元，而上一個財政年結日則為230億港元。資產淨值為162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59億港元）。計入酒店物業之市值後，本集團之經重估資產總值及經重估資產淨值將分別為315億港元及236億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結日之306億港元及234億港元分別增加3%及1%。

本集團自其中期票據計劃中，在二零一三年四月發行之現有人民幣500,000,000元之票據及二零一四年七月發行之100,000,000港元之票據外，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再發行250,000,000港元之五年浮息中期票據。

債務還款期



經重估資產淨值、負債淨額及資產負債比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負債淨額為68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5億港元），其中18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6億港元）屬於獨立上市之酒店附屬集團。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投資於合營發展項目及新增財務投資所致。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與經重估資產淨值之比率）約為29%（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3%）。69%債務為有抵押，而85%債務為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合共人民幣500,000,000元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對沖人民幣中期票據還款。總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增加借貸及外幣借貸之滙兌虧損所致。

目前，本集團之債務還款期分佈於不同時間，最長為十一年。16%為循環貸款，5%為以財務資產作抵押而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之定期貸款。54%為以物業資產抵押之定期貸款，其中3%為須於一年內償還，39%為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及12%為須於五年後償還。餘下25%由無抵押定期貸款及中期票據組成。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62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5億港元）。

本集團之借貸約84%以港元計值，8%以人民幣計值，7%以美元計值，及餘下1%以其他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合共14,11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960,000,000港元）之物業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本集團已就合營企業獲授信貸融資而向金融機構提供881,000,000港元之擔保（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17,0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近470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40名）僱員。彼等之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經驗水平釐定，當中包括底薪、年度花紅、購股權、退休福利及其他福利。

未來展望

住宅市場之需求受到按揭比率收緊及懲罰性稅項措施所衝擊，惟豪宅市場於單棟別墅及公寓方面之交易價格均創新高。整幢商業物業之交易價格錄得新高表明香港仍是大型及國有企業所青睞之營運基地。由於租金收益繼續下跌，零售租金亦不可避免受到影響。

酒店業績主要受到不友善氣氛、港元走強及一直收緊的簽證政策影響，以致表現低迷。

然而，內地發展形勢仍趨正面，並受益於銀行業之更優惠按揭政策及一系列貨幣寬鬆措施而出現強勁復甦。我們預期此趨勢會持續。

本集團投資組合之表現整體穩定。

預期租金表現將會改善，特別是本集團位於灣仔辦公室樓宇之升格工程完成後。

我們相信香港及內地之發展項目組合及租金組合會有良好表現。

倚靠美國將會逐步但緩慢地推進加息步伐，並同時期望歐洲、日本及內地中央銀行會繼續量化寬鬆政策，因此，我們仍看好未來前景。

簡明綜合損益賬－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5	674,763	629,404
銷售成本		(133,753)	(133,960)
毛利		541,010	495,444
銷售及行政開支		(102,672)	(92,772)
折舊		(42,885)	(44,645)
投資收益淨額	6	83,463	29,52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11,107	365,474
經營溢利		590,023	753,027
融資成本淨額	8	(111,069)	(54,697)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5,921)	(3,069)
聯營公司		(25,352)	87,62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7,681	782,881
所得稅開支	9	(10,179)	(22,124)
期內溢利		437,502	760,757
應佔：			
本公司股東		391,827	709,136
非控股權益		45,675	51,621
		437,502	760,757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及攤薄	11	0.31	0.5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37,502	760,75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25,254)	3,913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321	(15,560)
－轉撥至融資成本	15,959	(5,975)
滙兌差額	(7,408)	(1,845)
應佔合營企業之滙兌差額	(36,633)	1,289
	(53,015)	(18,1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84,487	742,579
應佔：		
本公司股東	348,731	690,696
非控股權益	35,756	51,883
	384,487	742,579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7,742,524	7,627,3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219,353	3,175,896
持作發展之待售物業	14	798,266	797,485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3,312,176	2,860,805
可供出售投資		195,347	216,15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16	181,973	296,187
應收貸款		284,062	2,6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844	20,399
		15,752,545	14,996,878
流動資產			
發展中之待售物業		1,006,392	990,786
已落成待售物業		3,617	3,617
酒店及餐廳存貨		15,294	1,2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26,561	351,178
可退回所得稅		9,466	12,565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16	6,487,749	5,566,4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6,540	1,071,537
		8,385,619	7,997,4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53,036	151,672
應付股息		55,524	–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6,773	71,76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4,400	224,400
應付所得稅		13,218	17,558
借貸	18	1,710,439	1,037,613
		2,223,390	1,503,010
流動資產淨值		6,162,229	6,494,42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914,774	21,491,30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18	4,647,018	4,787,666
中期票據	19	943,030	711,020
衍生金融工具		39,789	40,1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836	89,428
		5,722,673	5,628,224
資產淨值		16,192,101	15,863,082
權益			
股本	20	12,712	12,712
儲備	21	15,203,297	14,905,3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5,216,009	14,918,071
非控股權益		976,092	945,011
		16,192,101	15,863,08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之現金淨額	(280,610)	(625,354)
已付所得稅淨額	(6,457)	(5,284)
已付利息	(86,039)	(72,004)
已收銀行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	2,925	6,497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70,181)	(696,145)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添置投資物業	(4,100)	(28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61)	(45,1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00	–
合營企業之投資增加	(470,074)	–
向合營夥伴提供貸款	(280,000)	–
(向)／來自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墊款	(72,627)	192,359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	23,100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911,262)	169,990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提取長期借貸	215,600	590,288
償還長期借貸	(164,289)	(162,037)
短期借貸增加／(減少)淨額	450,891	(229,349)
中期票據所得款項淨額	245,528	96,67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747,730	295,5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533,713)	(230,57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6,022	1,452,275
滙率變動	(1,287)	36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022	1,222,0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受限制之銀行結餘)	531,022	1,222,0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548	14,038,261	14,050,809	932,160	14,982,96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3,049	3,049	864	3,913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虧損	-	(15,560)	(15,560)	-	(15,560)
－轉撥至融資成本	-	(5,975)	(5,975)	-	(5,975)
滙兌差額	-	46	46	(602)	(556)
期內溢利	-	709,136	709,136	51,621	760,75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690,696	690,696	51,883	742,579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50,193)	(50,193)	(8,118)	(58,311)
購股權開支	-	56	56	-	5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50,137)	(50,137)	(8,118)	(58,255)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12,548	14,678,820	14,691,368	975,925	15,667,29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2,712	14,905,359	14,918,071	945,011	15,863,082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17,418)	(17,418)	(7,836)	(25,254)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收益	-	321	321	-	321
－轉撥至融資成本	-	15,959	15,959	-	15,959
滙兌差額	-	(41,958)	(41,958)	(2,083)	(44,041)
期內溢利	-	391,827	391,827	45,675	437,50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348,731	348,731	35,756	384,487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50,849)	(50,849)	(4,675)	(55,524)
購股權開支	-	56	56	-	5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50,793)	(50,793)	(4,675)	(55,468)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12,712	15,203,297	15,216,009	976,092	16,192,10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滙漢大廈30樓。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應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此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與本集團有關之任何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而預期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i)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自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並無變動。

本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於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ii) 公平價值估計

下表分析使用估值法按公平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不同級別已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之報價（未調整）（第一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包括於第一級內之報價除外，惟可直接（價格）或間接（自價格引伸）被觀察（第二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即無法觀察之輸入值）（第三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平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6,661,011	8,711	6,669,722
可供出售投資	168,875	26,472	195,347
	6,829,886	35,183	6,865,069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適用對沖會計處理	—	39,789	39,789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5,854,157	8,495	5,862,652
可供出售投資	190,757	25,402	216,159
	6,044,914	33,897	6,078,811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適用對沖會計處理	—	40,110	40,11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ii) 公平價值估計（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換，且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 第一級內之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買賣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於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計算。倘該等報價可即時及定期從證券交易所、經銷商、經紀獲得，且該等報價公平反映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採用之市場報價為當期買盤價，而財務負債之適當市場報價為當期賣盤價。該等工具被分入第一級。

- 第二級內之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採用最新的交易價格或估值技巧計算。本集團採用多種不同方法及根據各結算日當時之市況作出假設。該等估值方法儘量利用可取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儘量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被分入第二級。

長期債務採用類似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其他技術，例如估計折現現金流量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重大會計評估及判斷

評估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日後事件之合理預測）不斷進行評估。本集團對於未來作出評估及假設，而所得之會計評估難免偏離相關實際結果。該等評估及假設包括有關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持作發展之待售物業／發展中之待售物業減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所得稅、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及就旅遊業務按總額與淨額基準確認收益，當中存在相當風險，足以導致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為7,742,52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627,318,000港元）。公平價值之最佳憑證為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行價格。倘並無該等資料，本集團將按合理之公平價值估計幅度釐定有關金額。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來自各種途徑之資料：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規限）之物業現時在活躍市場上之價格（可予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ii) 較不活躍市場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價格（可予調整以反映自按該等價格成交當日以來經濟狀況之任何變動）；及
- (iii)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之可靠估計而作出之折現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乃根據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之條款，以及（如有可能）外在因素（如相同地點及狀況之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等）而作出，並採用可反映當時市場對不確定之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之評估之折現率計算。

預計未來市場租金乃根據相同地點及狀況之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旅遊業務以及證券投資。收入包括來自物業銷售及租賃、酒店及旅遊業務、管理服務、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經營分類按照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就經營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經營分類乃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釐定。本集團分為四大主要經營分類，包括物業銷售、物業租賃、酒店及旅遊及財務投資。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可供出售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酒店庫存、物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分類負債主要包括借貸。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類資料(續)

	物業銷售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酒店及旅遊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營業收入	-	71,513	354,103	924,324	4,308	1,354,248
分類收入	-	71,513	260,711	338,231	4,308	674,763
分類業績之貢獻	(235)	66,652	84,610	337,702	3,641	492,370
折舊	-	-	(40,718)	-	(2,167)	(42,885)
投資收益淨額	-	-	-	83,463	-	83,463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111,107	-	-	-	111,107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2,766)	-	-	-	(3,155)	(5,921)
聯營公司	-	(25,260)	-	-	(92)	(25,352)
分類業績	(3,001)	152,499	43,892	421,165	(1,773)	612,782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54,032)
融資成本淨額						(111,06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7,681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營業收入	-	58,793	407,500	603,583	7,227	1,077,103
分類收入	-	58,793	299,677	263,707	7,227	629,404
分類業績之貢獻	-	56,579	124,321	262,186	7,462	450,548
折舊	-	-	(42,400)	-	(2,245)	(44,645)
投資收益淨額	-	-	-	29,526	-	29,52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365,474	-	-	-	365,474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2,500)	-	-	-	(569)	(3,069)
聯營公司	-	87,688	-	-	(68)	87,620
分類業績	(2,500)	509,741	81,921	291,712	4,580	885,454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47,876)
融資成本淨額						(54,6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2,881

附註：

- (a) 管理層視旅遊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銷售機票、酒店訂房安排及獎勵性旅行團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 (b) 管理層視財務投資之總營業收入為根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定義下之收入連同出售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所得代價總額。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					未能分類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物業銷售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酒店及旅遊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資產	3,567,643	9,315,698	3,296,881	7,022,208	383,054	552,680	24,138,164
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759,092	1,549,225	-	-	1,025	2,834	3,312,176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所添置之非流動資產							
	470,074	4,100	88,094	-	6,163	-	568,431
負債							
借貸	1,632,311	983,138	1,659,327	981,434	288,000	813,247	6,357,457
其他未能分類負債							1,588,606
							7,946,06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3,102,949	9,229,695	3,256,806	6,221,895	85,637	1,097,334	22,994,316
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260,785	1,574,485	-	-	1,025	24,510	2,860,805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所添置之非流動資產*							
	-	285	42,949	-	9,530	-	52,764
負債							
借貸	1,449,808	992,651	1,625,799	1,070,146	-	686,875	5,825,279
其他未能分類負債							1,305,955
							7,131,234

* 此等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類資料(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289,402	343,953
海外	385,361	285,451
	674,763	629,404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3,820,653	13,364,176
海外	1,251,666	1,097,328
	15,072,319	14,461,504

* 此等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來自市場價格變動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49,719	67,886
—未變現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5,633	(39,920)
—已變現收益淨額(附註)	28,111	1,560
	83,463	29,526
附註：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代價總額	586,093	339,875
投資成本	(530,465)	(258,112)
	55,628	81,763
減：已於過往年度確認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27,517)	(80,203)
	28,111	1,56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按性質劃分之收入及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租金收入淨額(附註(a))	66,652	56,579
利息收入		
— 上市投資	312,070	246,778
— 應收貸款	2,728	1,725
— 銀行存款	1,171	4,769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17,300	16,044
開支		
所售物業及貨品成本	9,160	10,3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b))	94,394	86,7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	8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571	692

附註：

(a) 租金收入淨額		
租金總收入		
— 投資物業	71,488	58,768
— 持作出售物業	25	25
	71,513	58,793
開支	(4,861)	(2,214)
	66,652	56,579
(b)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91,494	83,800
購股權開支	56	56
退休福利成本	2,844	2,886
	94,394	86,74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長期銀行貸款	(65,817)	(57,143)
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1,333)	(337)
中期票據	(26,334)	(21,491)
對沖衍生金融工具所得利息收入	2,694	2,931
利息資本化	19,362	27,820
	(71,428)	(48,220)
其他附帶之借貸成本	(11,492)	(9,257)
借貸產生之外匯虧損淨額	(12,190)	(3,67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儲備(附註21)	(15,959)	5,975
— 不適用對沖會計處理	-	482
	(111,069)	(54,69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5,813)	(16,533)
海外利得稅	(1,227)	(1,68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825	816
遞延所得稅	(5,215)	(17,401)
	(4,964)	(4,723)
	(10,179)	(22,124)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得出。

本期間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二零一四年：零）及2,10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88,000港元），已分別計入損益賬列作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391,82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09,136,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271,235,217股（二零一四年：1,254,821,52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上市附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對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估值行測建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重新估值。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計量均歸類至公平價值層級之第三級。於期內，第三級概無轉入或轉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加拿大 一間酒店之 永久業權 土地 千港元	於香港之 租賃土地 千港元	酒店樓宇 千港元	其他樓宇 千港元	其他設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2,387	2,658,948	1,563,815	77,903	119,583	4,482,636
滙兌差額	(3,341)	-	(20,419)	-	(63)	(23,823)
添置	-	2,162	85,584	2,159	4,352	94,257
出售	-	-	(1,548)	-	(6,483)	(8,031)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59,046	2,661,110	1,627,432	80,062	117,389	4,545,039
累積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465,679	798,510	9,636	32,915	1,306,740
滙兌差額	-	-	(15,882)	-	(34)	(15,916)
本期間支出	-	13,555	23,354	523	5,453	42,885
出售	-	-	(1,540)	-	(6,483)	(8,023)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	479,234	804,442	10,159	31,851	1,325,68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59,046	2,181,876	822,990	69,903	85,538	3,219,35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2,387	2,193,269	765,305	68,267	86,668	3,175,89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營運中酒店物業估值之補充資料：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於香港及加拿大之四座營運中酒店物業之賬面值為2,976,34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933,002,000港元）。

根據分別由獨立專業估值行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及世邦魏理仕有限公司（「世邦魏理仕」）進行之估值，於香港及加拿大四座營運中酒店物業之公開市值總額（按最高及最佳使用基準）為9,574,0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9,798,616,000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就披露而言，估值被視為第三級層級。

香港營運中酒店物業由三座酒店組成。威格斯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折現現金流量」）法，此乃評估該等物業市場價值最適當之估值方法，因為該方法更準確反映收益物業之具體特徵，如入住率、平均房價、收益增長潛力及全部開支，惟受限於未來市場經濟狀況。本年度估值已計及港島皇悅酒店未動用之可使用建築面積之發展潛力。採用直接比較法亦可核對按折現現金流量法得出之估值。世邦魏理仕對加拿大酒店物業使用直接比較法，經考慮其重建潛力後評估物業市值。此方法直接使用市場可資比較交易以釐定市值。可資比較交易已予適當調整，以調整該物業與可資比較物業之差異。

酒店物業估值之補充資料僅為向讀者提供資料之用，並不構成香港會計準則第16及17號之披露規定。

14 持作發展之待售物業

該款項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所收購一幅位於澳門路環石排灣之土地之100%權益。該土地之批給自一九九零年十二月七日起計為期25年，作工業用途，並可在若干條件下進一步續期至二零四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於一九九三年，政府決定將該區域改為住宅用途。自那時起，儘管一再要求，惟政府仍未就該區域發出新總體規劃圖，因此該土地尚未發展。土地批給期限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六日期滿，而本集團已向澳門政府提交土地批給續期之要求。

該土地被澳門政府列入不可歸責承批人之未發展土地清單內。然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據新聞報道，運輸工務司司長指出，政府將於土地批給屆滿後收回石排灣之尚未發展土地。

本集團一直在就有關事宜尋求法律意見及政府澄清。管理層正積極爭取該項目之發展權及延長土地批給。基於上述，董事認為，釐定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減值為時尚早，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貸款、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應計應收利息及應計應收股息。比較數字亦包括了設立合營企業之按金。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為55,17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3,789,000港元)。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各異,一般根據個別客戶之財政能力釐定。本集團定期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有效管理與應收貿易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賬款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天至60天	50,266	49,336
61天至120天	1,256	994
120天以上	3,656	3,459
	55,178	53,78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證券		
— 於歐洲上市	566,124	591,946
— 於美國上市	619,950	644,197
— 於香港上市	44,814	69,726
	1,230,888	1,305,869
債務證券		
— 於新加坡上市	4,337,658	3,304,877
— 於香港上市	639,993	743,700
— 於歐洲上市	270,499	203,524
	5,248,150	4,252,101
非上市基金	8,711	8,495
列入流動資產之總金額	6,486,749	5,566,465
列入非流動資產之股本證券		
— 於香港上市	181,973	296,187
	6,669,722	5,862,652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美元	5,070,380	4,121,379
英鎊	566,124	591,946
港元	226,787	365,914
人民幣	535,932	579,889
歐元	270,499	203,524
	6,669,722	5,862,652

附註：

債務證券按每年3%至13.875%（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至13.875%）之固定票息計息，及其面值相等於5,315,9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731,620,000港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租金及管理費按金、建築成本應付保留款項、應付利息及多項應計款項。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為13,2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5,230,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天至60天	12,753	14,460
61天至120天	194	495
120天以上	318	275
	13,265	15,230

18 借貸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有抵押	678,736	506,442
無抵押	306,747	–
	985,483	506,442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706,019	506,716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長期銀行貸款部份	18,937	24,455
	1,710,439	1,037,613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4,647,018	4,787,666
	6,357,457	5,825,279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計算及不計及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影響，長期銀行貸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須於一年內償還	706,019	506,716
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1,414,673	1,424,904
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2,380,292	2,472,237
須於五年後償還	870,990	914,980
	5,371,974	5,318,837
計入流動負債之即期部份	(706,019)	(506,716)
	4,665,955	4,812,121

短期及長期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中期票據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票息為每年6.5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到期	608,495	624,454
100,000,000港元，票息為每年4.8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到期	100,000	100,000
250,000,000港元，票息為每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厘，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到期	250,000	–
	958,495	724,454
減：遞延發行開支	(15,465)	(14,434)
	943,030	711,020

該等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0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400,000,000,000	4,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1,271,235,217	12,712

21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收益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101,557	44,190	16,756	45,376	2,782,836	(37,164)	61,450	9,890,358	14,905,35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	–	(17,418)	–	–	–	–	(17,418)
現金流對沖：									
– 公平價值收益	–	–	–	–	–	321	–	–	321
– 轉撥至融資成本(附註8)	–	–	–	–	–	15,959	–	–	15,959
滙兌差額	–	–	–	–	–	–	(41,958)	–	(41,958)
期內溢利	–	–	–	–	–	–	–	391,827	391,827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50,849)	(50,849)
購股權開支	–	–	56	–	–	–	–	–	56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2,101,557	44,190	16,812	27,958	2,782,836	(20,884)	19,492	10,231,336	15,203,29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投資物業	29,579	1,69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556	276,327
合營企業	139,954	349,694
已授權但未訂約		
投資物業	101,948	109,6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114	120,227
	590,151	857,559

23 財務擔保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為合營企業提供銀行及貸款融資之擔保	881,471	616,956

24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除來自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5,83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05,000港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重大交易。

期內，除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外，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訂立交易（二零一四年：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董事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	
潘政	1,246,979	651,225,593	652,472,572	51.32

附註：

潘政先生透過其於滙漢控股有限公司（「滙漢」）之控制權益（50.05%）而被視為擁有下文題為「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由滙漢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b) 相聯法團

董事	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潘政	滙漢	261,967,964	5,092,530	139,036,265 (附註)	406,096,759	50.05
	泛海酒店集團 有限公司 (「泛海酒店」)	50,830	-	1,150,365,205 (附註)	1,150,416,035	73.25
潘海	滙漢	10,000,000	-	-	10,000,000	1.23
馮兆滔	滙漢	14,783,374	-	-	14,783,374	1.82
	標譽有限公司	9	-	-	9	0.01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I) 股份之好倉(續)

(b) 相聯法團(續)

附註：

1. 潘政先生透過其於滙漢之控制權益而被視為於滙漢及本公司所持泛海酒店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潘政先生透過其於滙漢擁有本公司之權益而被視為於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相關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權益

(a) 相聯法團

—滙漢

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馮兆滔	2,126,301
林迎青	2,126,301
倫培根	2,126,301
關堡林	2,126,301

附註：

1. 購股權乃根據滙漢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1.4315港元(已調整)行使。
2. 期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董事，並且概無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或失效。

(b) 相聯法團

—泛海酒店

董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馮兆滔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1.296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8,000,000
林迎青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倫培根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關堡林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附註：

期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董事，並且概無已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悉下列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該等權益不包括上文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披露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總額	百分比(%)
滙漢（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9,259,945		
	於控股法團之權益	601,965,648	651,225,593	51.22
Asia Orient Holdings (BVI) Limited （「滙漢BVI」）（附註1）	於控股法團之權益	601,965,648	601,965,648	47.35
滙漢實業有限公司（「滙漢實業」）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89,966,042		
	於控股法團之權益	2,342,843	292,308,885	22.99
Kingfisher Inc.及Lipton Investment Limited （「Kingfisher及Lipton」）（附註2）	於控股法團之權益	270,926,230	270,926,230	21.31
Dalton Investments LLC	投資經理	151,625,988	151,625,988	11.93

附註：

- 滙漢BVI為滙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滙漢被視為於同一批由滙漢BVI持有之601,965,64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兩者權益重疊。
- 滙漢實業、滙漢實業所控股的公司、Kingfisher及Lipton均為滙漢BVI之全資附屬公司。滙漢BVI被視為於滙漢實業、Kingfisher及Lipton持有之權益中擁有權益並與之重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之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已於該計劃獲採納當日之第十週年屆滿。於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概無購股權可於該計劃下授出，惟所有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然有效及可行使。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有1,000,000份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期內，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2.00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1,000,000

附註：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或失效。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

附屬公司

— 泛海酒店

泛海酒店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泛海酒店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有78,999,999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期內，泛海酒店之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1.296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4,000,000
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0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九日	1.296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1.300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0,999,999
				78,999,999

附註：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及已就期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發行人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檢討董事會之架構、多樣性、規模與組成，委任新董事及提名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經股東重新選舉。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可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添董事會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屆時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及
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強先生因彼在有關時間有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代表董事會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兆滔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